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由董事长 HONGBO YAO 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鼓励价值创造，公司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出售）。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18.5 元/股的前提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8,000 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4,324,324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93%；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4,000 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162,162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46%。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